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Fung Group Asia Limited

榮豐集團亞洲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6)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榮豐集團亞洲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29號華人行1樓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之通函(「通函」)，當中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建議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的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除非另有界定，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430,510,000 100.00%	0 0.00%
(2)(a)(i)	重選鍾志強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30,510,000 100.00%	0 0.0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a)(ii)	重選黎淑芬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430,510,000 100.00%	0 0.00%
2(b)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430,510,000 100.00%	0 0.00%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430,510,000 100.00%	0 0.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置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股份」)數目20%的股份；	430,510,000 100.00%	0 0.00%
(5)	授予董事購回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決議案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股份；及	430,510,000 100.00%	0 0.00%
(6)	在根據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的授權中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面額。	430,510,000 100.00%	0 0.00%

決議案的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各項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

- (a) 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74,000,000股，相當於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
- (b)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 (c)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及

(d) 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任何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以監督點票工作。

承董事會命
榮豐集團亞洲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鍾志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志強先生及黎淑芬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曉輝先生、利科先生及黎偉明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ii)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7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佈」一頁。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ingfunggroup.com刊登及保留。